

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

鹏元资信公告【2017】1号

关于关注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

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北新路桥”或“公司”)于2012年12月发行4.80亿元公司债券(以下简称“12北新债”)。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鹏元”)于2016年5月17日出具“12北新债”2016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,评级结果为: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,评级展望为稳定,“12北新债”信用等级为AA。

根据公司于2016年12月29日发布的《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》,公司于近日收到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《受理案件通知书》[案号(2016)京民初字第96号],公司诉中国新型房屋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中新房集团”)、四川巴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巴万高速”)定金合同纠纷案件,于2016年12月27日获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立案受理。由于中新房集团及巴万高速原因未能依据《四川巴万高速公路建设工程项目合作协议书》履行其义务,损害了公司的合法权益,公司请求法院判令中新房集团履行定金担保责任,双倍返还公司

定金共计人民币 40,000 万元 ;判令中新房集团以 20,000 万元定
金本金为基数 ,按照其从收取到执行兑付之日的实际占用期间和
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商业银行贷款利率向公司支付资金占用利息
(截止起诉日 , 资金占用利息为人民币 3,744.5 万元) ;判令巴
万高速对中新房集团上述两项支付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。该案
已被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受理 , 目前尚未开庭审理。

截至 2016 年 12 月 29 日 , 除上述诉讼案件外 , 公司不存在
其他尚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事项 ,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尚未披露的主
要诉讼事项的情况如下 :

序 号	原告/申请执行人	被告/被申请人	诉讼类型	涉及金额 (单 位 : 万元)	进展 情况
1	新疆北新路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	四川省巴中市人民政府、云南九 彩云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、四川 九彩文化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	工程合同纠纷	4,597.36	尚未 判决
2	新疆北新岩土工程 勘察设计有限公司	新疆青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	建筑工程施工 合同纠纷	4,988.45	执行 中止
3	新疆鼎源融资租赁 股份有限公司	新疆天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公证执行	1,496.23	法院 拍卖
4	新疆鼎源融资租赁 股份有限公司	精河县宏域矿业有限公司	公证执行	3,443.73	法院 拍卖
5	新疆鼎源融资租赁 股份有限公司	新疆永成农业装备制造股份有限 公司	公证执行	840.00	法院 拍卖

6	新疆北新恒通典当有限公司	新疆福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、 新疆福宁投资有限公司、邹贤斌、 林春泰	典当借款纠纷	1,199.46	正在 执行
-	合计	-	-	16,565.23	-

由于本次重大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，公司对被告最终给付赔偿金额暂时无法判断，同时公司尚未披露的主要诉讼事项尚无最终结果，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。鹏元将密切关注公司诉讼案件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并持续跟踪以上诉讼事项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、评级展望以及“12北新债”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证券评级评审委员会

二〇一七年一月十日

